

那年一名央视记者对“1400例”的采访

抹黑法轮功的“1400例”是怎么来的？2000年，一名央视记者的采访经历可以告诉您。

中共在1999年7月开始全面迫害法轮功之初，就抛出了诬陷法轮功的所谓“1400例”炼法轮功致死的谎言。中共利用其对媒体的绝对控制，在全国范围内，以貌似生动的造假画面及声情并茂的解说，利用民众的同情心，挑起人们对法轮功的误解和仇恨。于是，这些谎言便堂而皇之地成为中共迫害法轮功的借口。

那么，抹黑法轮功的“1400例”是怎么来的呢？让我们随央视记者，看一下“1400例”之一的山东省临沂市蒙阴县桃墟镇石家水营村石增山二女儿“学法轮功致死案”的真伪。该事件被蒙阴电视台、山东电视台报道后，2000年中央电视台记者奉命前来，找石增山来拍摄“炼法轮功，不让吃药，不让打针”致死的证据。

修炼法轮功 石增山夫妇顽疾痊愈

石增山曾当兵8年，退伍后当大队会计、村支部书记。因有心脏病、胃炎而辞职不干了。

妻子马清兰患有胃炎、肠炎、关节炎、子宫瘤。1995年动手术，刀口没愈合好，刀口下淤积了一个大肿块，刀口裂着疼。她老觉得肚子透风，无论冬夏都得戴着棉兜兜，不能干家务活。

1996年腊月20，石增山夫妇在朋友推荐下开始看法轮功师父的讲法录像。第5天，马清兰没愈合好的刀口不疼了，刀口下的肿块消失了。石增山的心脏病、胃炎也不翼而飞。

2000年农历7月，一名中央电视台记者奉命前来，找石增山来拍摄“炼法轮功，不让吃药，不让打针”致死的证据。身心受益的石增山觉得不能昧着良心说假话，接到采访通知后，一走了之。镇上的干部又惊又怕。这位记者当即回电给中央台：“人家出走，拒绝采访。”回电：“不惜一切代价，找！”这样记者耐心等待3天。村干部们到处找，第1天在近处找；第2天到亲朋好友家里找；到了第3天去远房亲戚家找。

石增山妻子述女儿去世真相

于是，石增山的妻子马清兰抽空向记者说出了实情：“2000年正月12，桃墟镇派出所副所长李长祥



窜到家中，两个警察当着身患先天性心脏病的二女儿，拧着胳膊，掐着脖子，把石增山塞进警车，二女儿受到惊吓，当时昏死过去，抢救3天无效死亡。”

“然而蒙阴县宣传部为了向上级邀功，组织专人编写了一份诬陷材料，说我们女儿炼法轮功，不让吃药、不让打针，最后死了，要求石增山配合电视台念这份稿子录像。”

“一开始，石增山不同意，不想出卖良心说假话。镇政府组织了一批打手，他们扒光了石增山的衣服，用木椅子打，打碎了，剩下一根木棍还在打，石增山昏死过去，肋骨被打断，脸像紫茄子，两眼像两汪血水，浑身没好地方，躺不下起不来。实在承受不住毒打的石增山被迫妥协，配合电视台说了假话，也因此留下了终生的遗憾。”

“人民最相信的是记者，最想见的是记者，真记者来了为什么躲了呢？因为我家这个典型是假的，是打出来的，是1万6千元（因炼法轮功被勒索的罚款）逼的。我的女儿是被他们给吓死的，我们不愿意再欺骗人民，不愿再做对不起师父的事。”

马清兰流着泪讲，记者含着泪听。那位记者说：“嫂子，我相信你说的是实话。”马清兰说：“他们为了打击法轮功，颠倒是非，打我们、逼我们去做不愿做的事，天理难容。我实话说给了你，你敢不敢曝光？”记者说：“记下了，我端的是共产党的饭碗，等待时机吧。”

最后找到石增山后，记者只写了几句：望着这片果园，老实得出了名的石增山，又是喜又是悲，喜的是果园丰收，悲的是可爱的二女儿再也见不着了。

石增山夫妇告诉记者：“法轮大法好。”他说：“知道，我们住宅小区炼功的老头、老太太都说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功法。”◇

信仰真善忍 山西阳泉市张瑞萍女士面临非法开庭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山西报道）山西省阳泉市法轮功学员张瑞萍女士，因为信仰真、善、忍，从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九日被非法关押至今已有五月余。阳泉市公检法一直在恶意构陷她。近日，张瑞萍的家人通过她的律师得知，阳泉市法院于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三点对她非法庭审。

张瑞萍，一九六八年二月生，55岁。在修炼之前，她脾气暴躁，身体也不好，有胃病、肠炎等，她的两个腋下、大腿根都疼，吃遍中药、西药也不管用。一九九九年四月，张瑞萍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按照真、善、忍做人，很快她无病一身轻，干活也不累，脾气好了，与人为善，和婆婆相处很好，二十多年没红过脸。每年婆婆过生日，张瑞萍都去饭店给她过，婆婆的亲戚都去祝贺，婆婆很高兴。

四月十九日，张瑞萍的孩子出门上班时，早已蹲在门口等候的阳泉公安局城区分局国保大队长吴国光等人，夺门而入，非法抄家，绑架了张瑞萍。

张瑞萍被绑架至阳泉市洗脑班，由邪恶人员乔金花等威逼“转化”迫害，企图逼她放弃信仰真、



善、忍。

五月五日，阳泉市公安局城区分局六一零，伙同城区政法委及南山路派出所不法人员，将张瑞萍从洗脑班劫入阳泉市看守所迫害。

五月十九日，张瑞萍被非法批捕。八月中旬，张瑞萍被阳泉市公、检、法合谋迫害，构陷至阳泉市法院。目前，家人接到通知说，她将在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三点被非法开庭。

法轮功是佛法修炼，法轮功学员真诚、善良、宽容、忍让，对谁都好，是这个社会上最好的人，法轮功完全合法。而迫害好人是一个断送自己未来的选择，谁迫害修心向善的法轮功学员，终究他会发现这是得不偿失。

最高法院、最高检察院出台司法解释，以执行《决定》和适用《刑法》第三百条的名义，将法轮功学员维护信仰讲真相的行为，滥

权、恶意定性为犯罪行为，而毫不顾及《刑法》第三百条的立法本意、目的和原则。中共本身就是反法治的。希望中共大小官员，包括阳泉市公检法人员，不要盲从迫害打压善良人。

在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几乎大白于天下的今天，希望法官本着正义和良知，本着对历史的责任感，为人负责、为自己的良心负责，维护社会正义，无罪释放张瑞萍女士。您的善举也为您带来神的护佑和福报。◇

你知道吗

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

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。在宪法之下，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（统称法律）。翻遍中国法律，也找不到法轮功违法之说。

中共一直以“利用×教破坏法律实施罪”起诉法轮功学员。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？中共人员说不出来。◇

原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刘军被查

二零二三年三月消息指出，尧都区检察院党组副书记、副检察长刘军涉嫌严重违法，被查。

刘军，男，汉族，一九七三年七月生，山西安泽人。主要履历：曾任尧都区检察院党组副书记、副检察长。其担任尧都区检察院领导期间，该地区发生多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事件，遭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至少有：卫学军、吕洁、郭凤莲等人。

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晚十点，临汾市尧都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，经过窃听、监控、跟踪，以疫情期间发放法轮功资料为由，将法轮功

学员卫学军及未修炼的儿子和法轮功学员吕洁、郭凤莲（当时不在本地，绑架未遂）同时绑架、抄家，包括卫学军未修炼儿子的家也一同被抄，抄走了大法书籍及电脑、手机，包括不修炼家人的工作电脑、工作手机、打印机、塑封机等等。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晚，由家人活动，卫学军、吕洁分别被索要两万元，以“取保候审”方式放回，另外还非法抄走了吕洁家里准备给儿子结婚用的二十万存折。

刘军作为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检察院领导，作为当地主要主政官员，对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，有

不可推卸的责任。

近三年，自中共政法系统开始所谓“整顿”以来，官场“倒查三十年”，诸多中共各级政府部门、政法委、公安、检察院、法院等官员被查。除遭“整顿”外，染疫死亡的也很多。

这些人员中，都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记录，应了一句古训：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。而被查、开除公职等还只是报应的开始，真正的报应会与其罪恶相符。◇



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